# 读领悟读后感6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倾听心灵 更新时间：2024-02-19

*我们在开始写读后感之前一定要对自己所读的书籍有认真的了解，对于读后感的写作来说，重点不是在于对读的内容的讲述，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读领悟读后感6篇，供大家参考。读领悟读后感篇1初读余华的《活着》，感慨颇深。在这本书中，主人公福贵一直在忍...*

我们在开始写读后感之前一定要对自己所读的书籍有认真的了解，对于读后感的写作来说，重点不是在于对读的内容的讲述，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读领悟读后感6篇，供大家参考。

读领悟读后感篇1

初读余华的《活着》，感慨颇深。在这本书中，主人公福贵一直在忍受着，忍受生命赋予他的责任，忍受现实带给他的各种苦难和逆境。最后，连唯一的亲人苦根也因意外撑死而离他而去时，他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家人了。福贵的一生很悲惨，家道衰落，失去亲人，这些常人所不能忍受的苦难发生在了他的身上。但他没有气馁，依然“活着”，他的活着好像就是在向我们证明的生命到底有多么坚韧。更为可贵的是，尽管经历了这么多苦难，他活着也并不仅仅是为了消耗难熬的日子，还有希望、热爱和慰藉。

活着这件事向来不易，家族的衰败和亲人的离去让福贵难以释怀却也无力回击，但他在面对苦难时的生活态度值得我们学习。对于命运接二连三的捉弄，他没有怨天尤人，相反是自己慢慢消化、独自适应。这让我想起那些和福贵一样经受过苦难却热爱生活的人，作家史铁生便是之一，失去了双腿后又被查出尿毒症，他的人生是艰难的。可他最后却拿起了一支笔，用羸弱的笔尖勾勒出了生命最真实的样子。这群人只是看似在逆来顺受卑微地活着，实际上并没有屈服，而是在用另一种方式反抗着，等待生命的爆发，让“活着”更有意义。

这本小说也将我拉进了对现实的思考，庚子初的疫情让“活着”成为了每一个人平凡到极致的追求。或许我们在生活中也会遇到各种各样的苦难，工作的烦闷，爱情的失意，家庭的琐事，无休止的“难题”，但是无论如何，我们都应该保持乐观豁达的心态，尝试重新接纳生活并努力去改变现状!

毕竟人只活着一次!

读领悟读后感篇2

暑假里，我读了《儿童故事》这本书，其中《神笔马良》这个故事给我留下了特别深刻的印象。

马良是一个肯吃苦的孩子。没有画笔，树枝就是他的笔；没有纸，地面就是最好的纸。面对困难，他努力学画，从来没想到放弃，所以马良最后得到了神笔，学到了真本领。

马良是一个善良又是非分明的小孩。他得到神笔后，热心地帮助穷苦农民，给他们画耕牛、水车……让他们的生活越来越好。马良对有钱人，态度就不一样了。一个大官很贪财，一听说马良有一支神笔，就立即要他画金银财宝，马良不画，就把他关起来，他逃了，又把他抓过来，还要他画金山，画摇钱树……最后什么也没有捞到。

在学习中每当遇到困难想放弃的时候，就会想到马良。马良家里虽然很穷，但是他从来没有放弃过学画画。正因为他的努力和不放弃，所以才能得来帮助大家的神笔。马良生活在一个贫穷的家庭，还能坚持做自己的想做的事。那我们生活在现在，难道还不能坚持自己的理想、不能克服一点小小的困难吗？马良告诉我们：只有不断努力、刻苦学习，才能解决困难，取得成功！马良告诉我们：只有善良、是非分明，才能帮助需要帮助的人！

?神笔马良》真是篇好文章，它让我们学到了很多东西！

读领悟读后感篇3

“世味年来薄似纱，谁令骑马客京华。小楼一夜听春雨，深巷明朝卖杏花。矮纸斜行闲作草，暗窗细乳戏分茶。素衣莫起风尘叹，犹及清明可到家。”

与陆游广为人知的表达报国雪恨之志的诗歌不同，这首诗给我们看到了一个士大夫的日常糊口情趣，闲适的心情有一种不被尘世所染的脱俗。

汪老喜爱这首诗，不如说是他喜爱这种心境，这种心境是具有糊口气味的。“春初新韭，秋末晚菘”是汪曾祺用来评价自己的披发文的。他喜欢疏朗平淡的风格，深得天然之馥郁，叙述清淡，蕴藉，而节制。

他对糊口的感觉，好像略有逃学孩子的清闲，世界也就这么大：嘴里叼着的微甜的草根、为了捉“都溜”沾惹了一身的臭芝麻、苗族女孩子娇嗔柔和的“卖杨梅——”声、在窗台上静静“吸着水”的绣球花，这就是糊口，甚至可以说是一种艺术，他真实地、切身地享受这种艺术。桐城派讲究写文章要有\"文气\"，汪曾祺的文章就是很有\"文气\"的，\"气\"很足，抑、扬、整理、挫，全篇文章看似无法，结构披发漫，但却有一股\"气\"相联，\"大巧若拙\"。再一点就是汪曾祺的语言相称好，看似清淡，韵味很足，并且会留空缺。汪曾祺写他的老师沈从文，不去写沈先生如何有才，如何勤奋，而是写沈先生有一腔难懂的湘西方言；写张君秋，就写张君秋的能吃，吃过饭画完妆再来二十个饺子；写金岳霖接受毛主席奉劝要接触社会，就坐三轮车在王府井东张西望——这些都是表现人物性格与特点的东西，汪曾祺就是不动声色地抓这些，

他是个别样的作家，他与当今坐在家里或办公室里眸子紧紧盯住屏幕、手指在键盘上飘动、神经几近被络绎不绝的电话摧毁的作家不一样。他的文章、他的书像是被他本人抚摸过千万遍的，字里行间披发发出的是木头铅笔的味道，而不是机器的硬冷。我能看到一个健朗的白叟用他骨骼凸起的手握住铅笔，面带淡定从收留的微笑，他细腻动情的笔触时不时地给自己和我们一个小小的惊喜、小小的打动，为了一小盘带着雨珠的雪白的缅桂花，抑或是为了一条从湖心忽然一跃而起的大鱼，仍是堂倌颇具京腔的一声“收茶钱——”，它们以润泽津润人心的方式诠释了“绚烂之极归于清淡”的东方古训。平清淡淡才是真，清淡是一种糊口状态、一种境界、一种熟悉。在极力让我们感触感染美的同时，我分明听到一个慈爱的声音在对忙着赶路的众人们说：“孩子们，慢点走，你们看这朵海棠的颜色，像是哪个大家闺秀的胭脂水不小心从指尖滑落，浸进了花瓣里。真美。真美。”

汪曾祺披发文最大的特点就是\"淡\"，淡得相称有味道。他的披发文，记的也就是一些昔人往事，或者名胜古迹什么的，似乎信手拈来，娓娓而叙，并且点到即止，留下大量让人回味和思索的空缺。那些随手拈来的东西经由作者看似不以为意的处理后，立刻就布满一种雍收留大度的雅儒气味，是一种真正意义的聪颖和聪明。这些年文坛玩深沉的东西特别多，满纸文章故弄玄虚或者莫测高深。比较着汪曾祺，你就会发现后者的大家风范，而前者只不外是一群自作智慧者，他们不是\"真和尚\"。可谓：真僧最言家常话。

读领悟读后感篇4

“二喜，有庆不要偷懒，家珍、凤霞干得好，苦根也行啊。”小说一开始是以“我”——一个旁人的视觉来看、来倾听福贵的一生，而后在讲述福贵的命运时又转换为第一人称，虽然故事情节并未改变，但却给人一种更强烈的感触。

在我看来，福贵的一生是个巨大的杯具。家境败落，被强行征兵、身边亲人一个个的逝去……命运似乎有意与他作对，总是在他对生活有那么一点期望，想努力争取他的幸福时将这一切毫不犹豫地打破。命运给了他幸福的机会，却又让他眼睁睁地看着至亲至爱的人离去，只剩他孤身一人。

“今日有庆、二喜耕了一亩地，家珍、凤霞也耕了有七八分田，苦根还小都耕了半亩。你嘛，耕了多少我就不说了，说出来你会觉得我是要羞你……”对于小说的结局我既觉得意外，又觉得在情理之中。福贵被一个个噩耗打击着，受的苦也仿佛已经麻木，但却能强撑下去，没有轻易地结束自我，结束所受的痛苦与折磨，让我意外;可是，换个角度想，福贵在这些灾难中感受过幸福，尽管越来越小，但他以往有过欢乐，那么对他来说，或者也算是值得的，毕竟他经历过。又或者，福贵在与命运的抗争中练就了坚韧、忍耐：在亲人逝去时，他虽悲痛，但也会强忍着为了身边其他的人，坚持着;到最终只剩他一个时，他似乎什么都看开了，随着命运，好好活着……

“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，而不是为了活着以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。”即使此刻我并不能完全理解这句话，但我想，人来到这个世界上必然有存在的意义。

我来人间必有缘由。

读领悟读后感篇5

读起汪曾祺先生的散文，我总觉得，其他人写的散文是给别人看的，而他的散文是写给自己回想的。

我轻轻翻开第一页，像个不小心走错路的孩子，莽莽撞撞地闯进了那缤纷地天地。我按照书上的指引，一会儿在“花园里斗起蟋蟀，一会儿在茶馆里翻翻书，一会儿帮着大人收葡萄，一会儿和大伙一起跑警报”。初看汪曾祺先生的散文，总觉得有些语言怪怪的，总是提起一些不存在或与要写事物毫无关联的东西。有时也会写出奇特的，与众不同的感受。可仔细想想，这不就是童年时代的最真实的想法吗?

我们小时候都会对每个事物有着不一样的感受。在书中，作者对“款款的飞在墙角花阴”的“鬼蜻蜓”有“一种说不出来的难过”，吃石榴觉得“所得不偿劳”，让我也不由想起小时候也常觉得玩具小人就是我指挥的军队，每个颜色也都是各具一种性情。这种不切实际的想法一定是每个人都有的，可这种感受也是捉摸不定的。汪曾祺先生就是把这种感觉描绘了出来。

小时候，我们的脑子里也会装满奇奇怪怪的东西，有时甚至是自己凭感觉造出的一些没有的词。比如作者写“我的记忆有菖蒲的味道，然而我们的园里可没有菖蒲啊”。这句看起来前言不搭后语，是在突兀至极。可如果联想起我们小时候的思维，就会一下子明白——大家小时候都会有这种陌生而又熟悉的词语萦绕在脑海中，使我们整天想啊想。有时候也会去问问大人，可这么遥远的词汇，大人哪能想得出呢?

汪曾祺先生写这些别人看来断断续续的文字，也许，每句话都是曾经的一个梦吧。

读领悟读后感篇6

?活着》这本书是我从初中开始就很喜欢的一本书，那时的我曾经梦想过做一名作家。

作者说，“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，只有内心才会真实地告诉他，他的\'自私、他的高尚是多么突出。内心让他真实地了解自己，一旦了解了自己也就了解了世界。很多年前我就明白了这个原则，可是要捍卫这个原则必须付出艰辛的劳动和长时期的痛苦，因为内心并非时时刻刻都是散开的，它更多的时候倒是封闭起来，于是只有写作、不停地写作才能使内心敞开，才能使自己置身于发现之中，就像日出的光芒照亮了黑暗，灵感这时候才会突然来到。”我自己创作的时候也会有这种感受，写作时常有“书到用时方恨少”的感觉。

这本书刚刚开始看的时候非常吸引我，我发现它有一种强大的吸引力，辞藻不华丽，语言很接地气，比喻也恰到好处，行文舒服，不得不让人赞叹。再说故事情节，跌宕起伏，最后落得只有富贵活着，缓缓透出人生道理。

?活着》里的福贵就让我相信，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，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。“活着”两个字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，也不是来自于进攻，而是忍受，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，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、无聊和平庸。成年后步入社会，我们需要逐步锻炼自己的耐受力，一步一个脚印走下去，一点一滴化解压力，因为所有吃过的苦，终会化成生活馈赠的惊喜，让你在来日岁月里，成为底气十足的自己。

这本书教给我很多，经典之所以是经典，在于它能用最朴实的语言讲出人生的真谛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